

2020.11.11 明報 兒童遭性侵 平均 13 年始求助 風雨蘭：揭發後無人信 二次傷害

【明報專訊】協助性暴力受害人的風雨蘭發現，曾遭性侵犯的事主延誤求助情況嚴重。風雨蘭早前研究由 2000 年至 2018 年逾 3600 宗個案，當中有 777 宗個案，事主被侵犯時為 16 歲以下兒童，他們平均逾 13.2 年後才求助。風雨蘭再深入訪問部分事主，有人向他人揭露性侵後不獲信任，有聆聽者嘗試向事主施壓，令事主沉默、噤聲，對事主造成「二次傷害」，甚至令她放棄求助。

風雨蘭及其他關注兒童權益組織認為，成人須提高保護兒童的意識，要從小教育兒童有關身體自主權，令他們面對性要求時，懂得拒絕和有意識求助。

風雨蘭訪問 16 名曾歷兒童性侵犯的成年女性，9 月完成研究。16 人年齡介乎 19 至 61 歲，接受風雨蘭輔導 6 個月至 9 年，她們首遭性侵平均年齡 9.8 歲，侵犯者包括事主父親、兄弟、親戚及鄰居。

年輕不懂界定性暴力 5 人當時沒投訴

11 人曾投訴不獲信任

研究主任邱志衡說，16 人當中有 5 人未於童年時披露性侵事件，主因當時不懂界定性暴力行為。另外，缺乏適合的聆聽者亦令事主卻步，例如一名事主曾遭補習教師性侵，她與家人關係欠佳，而朋友多與補習教師相熟，令她質疑朋友是否可信。

另有 11 名事主曾在童年向他人披露事件，但不獲信任，或聆聽者的幫助無用。一名事主曾遭兄長偷看洗澡、擁抱、以私處觸碰等，她曾告訴父親事件，不過其父不信兒子會這樣做。另一事主亦曾遭兄長觸摸私處，並告訴母親，但其母沉默，及後將事件告訴事主父親，父親再問受害人「係咪掂一掂到你 pat pat 咋？」父母的態度令受害人噤聲。

風雨蘭促加強兒童青少年性教育

風雨蘭總幹事王秀容稱，不論是揭露事件或是對外求助，這些決定對受害人來說都極困難；即使鼓起勇氣求助，結果卻往往未如理想，當中的不快經歷會造成更多傷害。她認為應加強推廣兒童及青少年性教育，開拓針對家長及兒童照顧者的預防教育培訓課程等。

護苗基金總幹事譚紫茵認為，本港學生接受性教育課節數嚴重不足，成人須提高保護兒童的意識，並教育兒童有關身體自主權。

防止虐待兒童會服務經理李如寶提醒，若懷疑身邊兒童遭性侵，應在安全環境下與其傾談，讓兒童感受到聆聽者希望保護他，而不是責備，並要減少兒童重複講述事件的次數，避免加深傷害。

相關字詞：[性侵](#) [性侵犯](#) [性暴力](#) [風雨蘭](#)

參考資料 Reference:

<https://news.mingpao.com/pns/%E6%B8%AF%E8%81%9E/article/20201111/s00002/1605032970097/%E5%85%92%E7%AB%A5%E9%81%AD%E6%80%A7%E4%BE%B5-%E5%B9%B3%E5%9D%8713%E5%B9%B4%E5%A7%8B%E6%B1%82%E5%8A%A9-%E9%A2%A8%E9%9B%A8%E8%98%AD-%E6%8F%AD%E7%99%BC%E5%BE%8C%E7%84%A1%E4%BA%BA%E4%BF%A1-%E4%BA%8C%E6%AC%A1%E5%82%B7%E5%AE%B3>